电气工程学院2023年仪器仪表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二次调剂复试名单公示及复试细则

作者：王成平 时间：2023-04-13 点击数：380

根据《西南民族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办法》中的调剂条件、规定：按照1:3比例，且按考生初试总成绩从高到低确定电气工程学院2023年仪器仪表工程专业进入硕士研究生二次调剂复试名单：

1. **复试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姓名** | **报考专业代码** | **总分** | **调剂专业代码** | **调剂专业** |
| **1** | **B** | **王婷婷** | **085407** | **333** | **085407** | **仪器仪表工程** |
| **2** | **B** | **蒋何** | **085407** | **331** | **085407** | **仪器仪表工程** |
| **3** | **B** | **胡鸿哲** | **085407** | **308** | **085407** | **仪器仪表工程** |

二、 **录取指标**

|  |  |  |  |
| --- | --- | --- | --- |
| **招生专业** | **计划录取总数** | **非专项录取** | **少民骨干录取数** |
| 仪器仪表工程 | 1 | 1 | 0 |

**三、复试工作安排**

**1.资格审查**

按照《西南民族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办法》，考生复试资格的审查工作在该考生复试前完成。考生需提前提交个人材料，必要材料有：身份证、学生证（应届生）、《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生）、毕业证（往届生）、《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往届生）、初试准考证、复试费缴款证明。考生可自愿提交个人简历、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设计）摘要、研究成果、专家推荐信等补充材料。

请考生携带以上材料于2023年4月16日上午8:30-9:30至西南民族大学（航空港校区）博学楼111教室进行资格审查，未按规定提交复试资格审核材料或复试资格审核不通过的考生不得参加复试，请考生及时关注学院的公告、电话或者短信通知。

**2.复试方式**

复试笔试及专业综合面试均采用线下方式进行。

**3.复试时间**

|  |  |  |
| --- | --- | --- |
| **复试项目** | **时间** | **地点** |
| 笔试 | 4月16日：9:30-11:30 | 西南民族大学（航空港校区）博学楼BX-111教室 |
| 综合面试 | 4月16日：14:30开始 | 西南民族大学（航空港校区）博识楼BS-554 |

（若有变更，以网站公告或学院工作人员通知为准）

**4.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专业复试和思想政治素质、品德考核。专业复试满分300分，包含专业课笔试、综合面试、外语听说能力测试，以及复试小组认为还需要考查考核的其他内容。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考查学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信守信和遵纪守法等方面，考核结果不作量化计入综合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1）专业课笔试考试形式为闭卷笔试，满分150分，考试时间120分钟。笔试科目详见《西南民族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专业目录》中的复试科目。

（2）综合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综合面试每人时间不少于20分钟（同等学力考生的面试不低于40分钟），满分100分。面试的基本形式是抽题回答。

（3）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单人考查时间不少于5分钟，满分50分（口语、听力各25分）。

**5.成绩计算及录取**

(1)考生总成绩计算公式（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分别占总成绩的60%和40%）：

总成绩=初试成绩÷初试总分×100×60%+复试成绩÷复试总分×100×40%，总成绩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考生复试总分及单项成绩均应达到该项总分的60%以上（含60%），否则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3)根据调剂指标按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择优录取。各序列中若总成绩相同，依次比较初试总成绩、统考科目总成绩。

(4)拟录取考生名单经公示、教育部录检合格后才确定为正式录取，并以录取通知书为准。

(5)入学后3个月内，学院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包含笔试、综合面试等），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6.复试缴费**

考生关注“西南民族大学”微信公众号，进入公众号，点击“招生信息”——“学生缴费”进入校园统一支付平台，再点击左上角“报名系统”选择正确的缴费项目缴纳复试费。

**请考生在参加复试以前完成复试缴费。**

**五、考生须知**

**（一）认真学习国家相关政策文件，阅读学校及招生学院相关通知，了解复试安排**

考生应认真学习《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等相关文件。参加复试前务必登录西南民族大学研究生院官网提前查看《西南民族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办法》》以及学院复试通知，保证对复试相关政策法规、要求、安排充分知情和了解。

**（二）复试总体纪律要求**

1.考生应当自觉服从复试工作人员管理，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关于考场入场、离场等指令，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妨碍相关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场所的秩序。

2.考生凭本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初试准考证以及其他所需材料按规定的时间到达复试现场，听从复试工作人员现场安排。

3.考生无故失联的，无故未按照规定时间安排参加复试且未及时与复试工作人员联系的，将视为放弃复试。

4.考生应诚实守信，严守保密要求，在复试中及复试后不通过任何途径传播复试过程中的任何信息(包含复试试题、图片、视频等)。如泄露复试的任何信息，将视为违纪处理并取消复试成绩不予录取。

5.考生不遵守复试考场纪律，不服从复试工作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等行为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以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处理，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法律责任。

**（三）复试过程纪律要求**

1.复试开始前，考生要听从复试工作人员的指挥进行身份查验工作。

2.复试过程中，考生不得使用任何电子设备，将手机调整为静音或关机状态并交由工作人员统一保管。

3.复试过程中，除招生学院规定的准考证等纸质材料外，不得携带任何书刊、报纸、稿纸、图片、资料及其他无关物品。

4.严禁录制、存储复试场景相关音视频，不得在网络传播或提供给相关培训机构与复试相关的音视频、试题等材料，一经查实，复试成绩将记作零分，取消录取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5.复试结束后，考生应按照复试工作人员要求离开复试现场，不得无故逗留。

未尽事宜，请查看学校研究生院公布的《西南民族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办法》，咨询电话：李元元老师、18328350135；王成平老师、028-85928134（工作时间段），请进入复试名单同学及时入群。



**电气工程学院**

**2023年4月13日**